

最新描述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读书心得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模板7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描述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读书心得篇一

早就开始觊觎此书了，但是碍于想要看的太多，所以久久未能一睹芳容。这天最后看完了。看完的第一感觉就是，塞林格这家伙真够味儿，结局居然来了个悬而未决。好吧，我想说的是，小说的最高境界不就是留给读者想象的空间么？如果这样说的话，塞林格这家伙就真他_的成功了(引用了作者著作里面的惯用词语，算是对作者的肯定吧，毕竟我是不爱说脏话的)。

小说以第一人称的方式展开述说，让人身临其境。出色的心理描述使人很容易把握文章的脉络，以至于不会感觉生涩难懂，相比《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这部小说浅显易懂多了。当然，这两部著作是不能拿来作比较的，毕竟都不是同一类型的著作。但是因为我是同时看这两本书的，所以尽管他们在本质上没有什么联系，但是就我个人而言，因为思考到理解层次上的话，它们对于我来说就必然有共通性了。

样的想法，但是现实却总是把我拉回来了。(菲比的能耐是我所料不及的，这也是导致我没能准确预测结局的原因。但是，毕竟霍尔顿太爱菲比了，我也爱菲比。看菲比的那一段，我总是想到的是我的妹妹，呵呵，以至于感觉个性亲切。所以这样的结局也是情理之中的。)

小说中这么一句话：“一个不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了

某个理由而轰轰烈烈地死去，而一个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了某个理由而谦恭的活下去！”把“委屈求全”这个成语诠释得淋漓尽致，也就是说一个成熟的人懂得怎样去委屈求全。这让我想到一句话：“一个真正自由的人不是想做什么就能做什么，而是不想做什么就能够不做。”细细想来，多么让人纠结矛盾的两句话哦。给你一个选取题，你是要成熟还是要自由？到此为止，我又想到另一个问题，一个关于智者和圣人的问题。大凡智者不必须能成为圣人，而圣人在我看来就应都是智者，就算他们没在某个学科领域内有所建树，但是他们的心境已经能够折射出他们就是一个智者，因为他们能够在成熟与自由之间游刃有余地做出选取，或者他们根本不用选取，因为他们两者兼有，这是你我此等凡夫俗子所不能企及的。很悲戚地承认，我不是一个成熟的人，更不是一个自由的人。如此种种，我还是一个存在很大提升空间的人。

言尽于此，这部著作给人的感想不会只有这些，我暂且写上这么一些，相信我哪天重新翻看必须还会更有一翻感慨的。

描述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读书心得篇二

当代世界文学中，有一部书是被公认的现代经典，那就是塞林格的《麦田里的守望者》，成人阅读这本书，可以人增加对少年的理解，青年人则可以增加对生活的认识，使自己对现实提高警惕，选择一条自尊自立自爱的道路。

作者生动细致地描绘了一个无产阶级子弟的苦闷，彷徨的精神世界，真实地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精神文明的实质，人活着除了物质生活之外，还需要有精神生活，而且在一个比较富裕的社会里，精神生活往往比物质生活更为重要，本书中的主人公霍尔顿·考尔菲便是美国五十年代“垮掉分子”的代表，但垮得还不到吸毒，群居的地步。霍尔顿尚想探索和追求理想，因此他向往东方哲学，提出长大成人后想当一

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块麦田地里做游戏，几千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成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就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他的性格较为复杂，有受资本主义社会耳濡目染的丑恶的一面，但有也反抗现实，追求理想的纯洁的一面，他为什么不肯用功读书，被四次开除出学校？那是因为学校里的老师和他的家长强近他读书只是为了“出人头地，以便将来可以买辆混帐的凯迪拉克！”而在学校里，“一天到晚干的，就是谈女人，酒，和性。再说人人还搞下流的小集团？”。这就是霍尔顿所生活的世界。他不愿同流合污，自然也就认为无法好好念书。因此他的不用功实质上是对资产阶级现行教育制度的一种反抗，另一方面，在他那样的生活的环境里，他又能找到什么可贵的精神寄托或崇高的理想信念呢？学校里的老师大部分都是势利的伪君子。连他所唯一敬佩的一位老师后来发现也可能是个搞同性恋的，而这位老师谆谆教导他的，也只是资产阶级利己主义的信条“一个不成熟的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互去，一个成熟的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者。”

他尽管看惯资本主义的世道，苦闷，彷徨，那那种不切实际的幻想安慰自己，自欺欺人，最后仍不免对现实社会妥协，成不了真正的叛逆，这可以说是作者塞林格和他笔下人物霍尔顿的悲剧所在，作者描绘了霍尔顿的精神世界的各个方面，既揭示了他受环境影响颓废、没落的一面，也写出了他纯朴敏感，善良的一面。

也许，我们能从这本书中找到一些自己的影子，也在某种程

度上反映了青春期少年的特点，在我们的心中产生共鸣，也会让我们看到这个社会里的黑暗的一面。我们的社会也在飞速发展，物质飞速发展而带来的精神的空虚是我们不得不面对的一个难题。物质丰富的同时，精神世界也是不可避免地产生一些变化，正如“90”后的我们，在这个前所未有的时代，我们能否留住一些上一辈人在物质匮乏时留下的一些精神或者信仰或者信念，我们“90”后得到了很多，也失去了很多，难道我们是“垮掉的一代”？我不相信！

描述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读书心得篇三

它是经典，公认的。我也一直听闻别人说它的好，可是我并不清楚它到底好在哪里，问他人的回答也并不能让我满意。所以我寻思着：作为名著应该反映着当时普遍的社会现象，体现着某种精神，是得后人可以从这种精神中找到鼓励自己向上的动力，最起码都有正面的影响力。

小说的主人公和故事的叙事者霍尔顿，是个16岁的年轻人，刚刚被潘西中学因学业无成而开除。虽然霍尔顿聪明而敏感，但他仍以一种疾世愤俗且疲惫不堪的口吻叙述故事。他觉得周围世界的虚伪与丑陋令他无法忍受，他通过愤世嫉俗来保护自己不去经受成人世界的痛苦与失望。然而，霍尔顿在瞄准周围的人进行批评的同时也瞄准了自己。他对自己的软弱感到不安，在书中他也时常显得和其他人一样虚伪、吝啬、肤浅。小说开始时，霍尔顿站在分隔童年时代与成年人世界的悬崖边。他由于不能成功地跨越这一鸿沟而濒临精神崩溃的边缘。

小说从一个青少年的视角描述了成人的世界，也让成年人更加了解青少年的心里。从青少年霍尔顿叙述的成年人世界时丑陋的。他把童年幻想成一个田园般的麦田，孩子们在那里嬉戏、玩耍；对于这个世界的孩子，成年世界就如同死亡——是致命的一跌，跌落到悬崖的下面，而霍尔顿他自己就是麦

田里的守望者。

说实话我非常不喜欢小说里描写的世界，但是它的教育意义却值得人们思考。现在的我已经是成年人了，但是我也经历过青少年时期的那种茫然，对长大后的期盼又害怕。青少年时期正是价值观判断逐渐成熟的时期，很容易受某些事情的影响。如果失去价值判断，也许也会出现像霍尔顿那样的言行举止。看完《麦田里的守望者》，我非常庆幸自己出生在社会主义国家，而不是崇尚物质追求的资本主义国家。

之中也有一盏明灯指引着我们。

只要正确认识成人的世界，你会发现它并没有你想象的那么糟糕。我现在一个人成年人的视角去审视自己当时的畏惧觉得当时的自己还蛮可笑的，不过每个人都会经历那样的一段时期。人要长大，就是要有一个思想的成熟。

描述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读书心得篇四

5月12日下午，我于蛇口线地铁上读完了塞林格大神的神作《麦田里的守望者》。觉得微信微博这种东西完全不足以表达我对这本书的感触，便随便找个废弃博客，装模作样地写点感悟吧。

相信很多人，包括我，都早已听闻这本书的书名。富有文艺气息的名字总是令人遐想联翩，想着里面会有什么样的思想与情怀。刚刚查阅资料才发现：译名为《麦田里的守望者》的“catcher”原意是棒球队的“捕手”，由于1983年时，棒球运动在中国内地不为大众所熟悉，“catcher”被译作“守望者”。此后中国内地的绝大部分译本均沿用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一名，并因为“守望者”一词的中文含义，经常在表达终极关怀的主题时被引用，产生了广泛的衍生传播。挺好的我觉得。

于是，在一篇语文阅读题的感化下，我买了这本书，然后开始断断续续地看。恩，平均每页好几句脏话，纯粹的霍尔顿的粗俗的碎碎念，你简直不知道他在扯些什么有的没的。据说读原版小说得更刺激点。

还是贴一下故事梗概吧。

该书的主人公霍尔顿是个中学生，出生于富裕的中产阶级家庭。他虽只有16岁，但比常人高一头，整日穿着风衣，戴着猎帽，游游荡荡，不愿读书。他对学校里的一切——老师、同学、功课、球赛等等，全都腻烦透了，曾是学校击剑队队长，3次被学校开除。又一个学期结束了，他又因5门功课中4门不及格被校方开除。他丝毫不感到难受。在和同房间的同学打了一架后，他深夜离开学校，回到纽约城，但他不敢贸然回家。当天深夜住进了一家小旅馆。他在旅馆里看到的都是些不三不四的人，有穿戴女装的男人，有相互喷水、喷酒的男女，他们寻欢作乐，忸怩作态，使霍尔顿感到恶心和惊讶。他无聊至极，便去夜总会厮混了一阵。回旅馆时，心里仍觉得十分烦闷，糊里糊涂答应电梯工毛里斯，让他叫来了一个妓女(十五块钱到第二天，五块钱一次)。他一看到妓女又紧张害怕，给了妓女五块钱打发她走了，可妓女要十块钱。后来妓女找毛里斯来找事，毛里斯把霍尔顿打了一顿，拿走了他们要的另外五块钱。

第二天是星期天，霍尔顿上街游荡，遇见两个修女，捐了10块钱。后来他和旧女友萨丽去看了场戏，又去溜冰。看到萨丽那假情假义的样子，霍尔顿很不痛快，两人吵了一场，分了手。接着霍尔顿独自去看了场电影，又到酒吧里和一个老同学一起喝酒，喝得酩酊大醉。他走进厕所，把头伸进盥洗盆里用冷水浸了一阵，才清醒过来。可是走出酒吧后，被冷风一吹，他的头发都结了冰。他想到自己也许会因此患肺炎死去，永远见不着妹妹菲苾了，决定冒险回家和她诀别。

霍尔顿偷偷回到家里，幸好父母都出去玩了。他叫醒菲苾，

向她诉说了自己的苦闷和理想。他对妹妹说，他将来要当一名“麦田里的守望者”：“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后来父母回来了，霍尔顿吓得躲进壁橱。等父母去卧室，他急忙溜出家门，到一个他尊敬的老师家中借宿。可是睡到半夜，他发觉这个老师有可能是个同性恋者，于是只好偷偷逃出来，到车站候车室过夜。

霍尔顿不想再回家，也不想再念书了，决定去西部谋生，装做一个又聋又哑的人，但他想在临走前再见妹妹一面，于是托人给她带去一张便条，约她到博物馆的艺术馆门边见面。过了约定时间好一阵，菲苾终于来了，可是拖着一只装满自己衣服的大箱子，她一定要跟哥哥一起去西部。最后，因对妹妹劝说无效，霍尔顿只好放弃西部之行，带她去动物园和公园玩了一阵。菲苾骑上旋转木马，高兴起来。这时下起了大雨，霍尔顿淋着雨坐在长椅上，看菲苾一圈圈转个不停，心里快乐极了，险些大叫大嚷起来，霍尔顿决定不出走了。

回家后不久，霍尔顿就生了场大病，又被送到一家疗养院里。出院后将被送到哪所学校，是不是想好好用功学习？霍尔顿对这一切一点儿也不感兴趣。

大概就是这样，有意思吗？你应该会觉得没有。然后全部是第一人称视角的叙述。一开始读我只是顺着他的话语读着，满目的“他妈的”“混帐”“婊子养的”等等……偶尔见到几句捎带意味的话语，但也并未直击心灵。好像是塞林格刚露出自己锋芒又马上将其隐藏。又或者，这种看似小聪明的话语，现在已经见得太多太多，比如说：“人们就是不把真正的东西当东西看待”。

于是就在这几天上课的来回路上打算把它看完，一页一页地跟着霍尔顿的脚步开始行走纽约。慢慢地也就觉得有趣了，也能接受他痛骂一切的假模假式的人和事物。恩，假模假式，这个词是翻译过来的，出现频率很高。对霍尔顿来说唯一不假模假式的或许只有他自己和可爱的妹妹了。其他的，一切一切都是令人恶心且作呕的。我们都明白这世界就是需要这么多假模假式呀，才能正常运转。而这一切在这位叛逆少年的心中是那么的无法接受。他们说其实主人公有精神病，我倒真是没看出来。只是我在读的时候，就不停地想着作者写作时的光景。他一定是有过类似的经历/体验以及感悟才能写出如此直白的文字，有些细节令你感觉到他应该是在回忆童年。文学就是这样，就像我前阵子写的糟糕校园情感剧一样，没有生活中的经验，我怕是一个字也写不出来吧。现在怂了，不敢写了，因为怕被打。应该学习大师，在几十年后再把旧账翻出来数数，就像整本书最后一句那样：“说来好笑，你千万别跟任何人谈任何事情。你只要一谈起，就会想念起每一个人来。”

所以说又是什么让我能坐在这里放弃作业然后翻出这老旧的博客敲击键盘呢？有两处地方。

第一处是在我这本书的188页。在这之前唯一出现点题的句子只是霍尔顿在广场上听见一个孩子在唱“当你在麦田里捉到我”（实际是“遇到我”）。然后线索就全部消失。我看到时不自觉地笑了笑，思索着那关键性点明全文主旨升华主题的句子会在何种场合，何种情节下出现。

于是人家就突然出现了。在霍尔顿溜回家时，他与妹妹闲聊，当妹妹问及他喜欢的事物时，霍尔顿针对自己的理想职业说出了那段话：“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

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你知道当我看到这句话时什么感受吗？我鼻子一酸，非常想哭。在地铁上没哭出来。要是在家，估计得留点眼泪向塞林格致敬了。你看到这段话时，或许没什么感觉，但这才是真正让我感觉到文学艺术之奇妙的地方。我一路文字这么读着，表面上毫无波澜，可内在之中却已有一些感触在滋生，而这种内在的地方是自己根本都没有办法感受到的。我也并不觉得自己就代入角色变成了霍尔顿。然而，这段话就像扣动的扳机那般，穿透人心。我想象万千读者在看到这段话时的感受，我想象塞林格在写下这笔时的心境。哪怕我不知道这位作者的模样，我却从内心无比深的地方被他俘获。从这段话开始，我给予了这部作品完全的认可。也可以想象，为什么有激进的人，会受这本书的影响，枪杀约翰·列侬，或是谋杀里根总统。

篇幅已经过半，一切在后半段都逐渐明朗。安多里尼先生的一长串人生哲理似乎是塞林格的倾泄，印象深的一句是“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虽然我不敢苟同，但就是印象很深。

另一个激起我情感的场景是在倒数第二页了。当霍尔顿的妹妹菲苾在游乐园木马上向他挥手，上天降起倾盆大雨时，霍尔顿坐在长椅上，浑身淋湿，“突然间变得他妈的那么快乐”，“心里实在快乐极了”。在那一刻，我突然间也他妈的那么快乐，由衷地感到的快乐。霍尔顿说“老天爷，我真希望你当时也在场。”我竟然也真的希望我在场。

这就是塞林格的文学了。我不想谈论他对社会方方面面的影响，以及人们各种高大上深刻的哲学的评论。这就是还幼稚的我对这本书的读后感了，对我来说，霍尔顿是不是精神病完全一点关系也没有呀。以后我应该还要再看几遍这本书，

再拿笔圈画一下。一千个读者一千个哈姆雷特，不同时期的我也会有不同的感触吧。忘记谁说了句，读书是最奢侈的事情，因为我们仅仅用少许的金钱以及时间就获取了一位作者在一段岁月或人生中的心血和经验。

或许我上述的言论本身就带有一点霍尔顿的色彩，这就是这本书在短期内带给我的小影响吧。看完它，我并不会对人生立下什么全新目标，抑或是改变什么生活习惯。我也不想费神去看太多作品评价以及相关的事情，像霍尔顿那样，不感兴趣。我只是很想感谢塞林格这位作者罢了，纯粹只是感激。我还很喜欢他的一部小短篇，《破碎故事之心》，里面有这样一段话：

“有人认为爱是性，是婚姻，是清晨六点的吻，是一堆孩子，也许真是这样的，莱斯特小姐。但你知道我怎么想吗？我觉得爱是想触碰又收回手。”

描述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读书心得篇五

看完《麦田里的守望者》对那个时不时就说粗话的主人公印象很深，他虽然生活在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己无力改变的社会大背景下，且他也是被认为垮掉的一代，但依旧拥有朴实与善良，这是难能可贵的。

《麦田里的守望者》讲述的16岁中学生霍尔顿的故事。霍尔顿出身于富裕的中产阶级家庭。他虽只有16岁，但比常人高出一头，整日穿着风雨衣，戴着猎帽，游游荡荡，不愿读书。他对学校里的一切——老师、同学、功课、球赛等等，全都腻烦透了，曾是学校击剑队队长，3次被学校开除。又一个学期结束了，他又因5门功课中4门不及格被校方开除。他讨厌假模假式的人们，但由于现实生活中的人们都假模假式，使他不得已也要那样子做。

社会中有许多的人已经堕落了，就连学校的老师也一样都已

经堕落成为伪君子，而且连霍尔顿唯一敬佩的一位老师也可能是个搞同性恋的，而这位老师谆谆教导他的，也只是利己主义的信条：“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可见当时的社会多么的腐化和黑暗，都是崇尚些消极的思想、败坏人品的思想。霍尔顿生活在这样的一个社会中，免不了耳濡目染的受到这些不良思想、不良行为的影响，他之所以经常说粗话，或许就是由于当时的社会环境所造成的。但霍尔顿并没有真正的堕落，他还拥有朴实和善良。有一次霍尔顿上街游荡，遇见两个修女，捐了10块钱。可见他并不是一个利己主义者，他的内心中还存在善良的种子，正在等待着萌芽的机会，只不过有时他深深的把它埋藏在内心，不让别人发现，所以在别人就做起假模假式的那一套。

再说，霍尔顿不用功读书，受到家长和老师的责骂，但是霍尔顿不认真读书的原因是由于没有适合读书的环境，学校的学生也不认真读书，没有读书的氛围。另外，学校里的老师和他的家长强迫他读书只是为了“出人头地，以便将来可以买辆混帐凯迪拉克！”读书的目的仅是为了一辆车，而不是为了提高自己的知识面，提高自己的能力，提高自己的素养。在霍尔顿的心中还有一个梦想，就是成为麦田里的守望者，为了不让孩子掉落悬崖而救孩子的形象，这是一个多么纯洁无私的想法，或许霍尔顿希望自己有能力能够救助生活在当时社会中的孩子，让他们拥有美丽的心灵，不要再让社会中的那假模假式影响他们，创造一个良好的学习氛围让他们可以学习，把社会中的坏风气渐渐摒除。

霍尔顿在当时的社会中依旧保持着朴实和善良的心，是他心中的梦想支持了他。但是的社会那么混乱、那么黑暗，他都能避免堕落，那么生活在当和平与安稳的环境中，我们是不是也要拥有自己的梦想呢？。答案是肯定的，梦想能够指引我们前进、能够给我们动力。遇到困难时，我们也要坚持，因为生活不可能一帆风顺，但是苦难不会一直跟着我们的，幸福有一天也会来到身边。要记住风雨过后就是晴天，一起加

油吧。

记得中学那会儿，老师总会给我们推荐一些经典名著让我们阅读。说实话，对于大多数推荐的名著我几乎都没怎么看。因为那会儿正值叛逆期的我觉得这些名著就像是操蛋的德育主任对我进行着类似《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里的“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不因碌碌无为而羞耻。”的说教。

最近，我闲来无事又把《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了一遍。虽然霍尔顿还是那个满口脏话的霍尔顿。但是我的感触却发生了变化。

如果说这本书所要描写的只是一个叛逆少年的话，那对于一本名著来说就太过于肤浅了。记得中学那会儿我只是觉得霍尔顿是一个叛逆期的少年，但是现在我倒是觉得他是一个善良到有些可怜的人。

守望是一种包含着期待的勇气，书中却用叛逆把这种勇气发挥到了极致。

书中的霍尔顿在现实中随处可见，但又是那么的凤毛麟角。正值青春期、抽烟喝酒、被学校处分、和所谓的轻浮女子交往……这些标签在中学里很容易找到相符合的人。

霍尔顿是一个现实中很容易受排挤的“明白人”人们觉得他纠结，矫情，虚伪。所以他只有披上世俗的外衣做着自己鄙视的事情，和自己厌恶的女人交往，在深夜里忍受内心的折磨。

在它充满谎言和粗口的外表下有一颗纯洁而又神经质的心。他在嘲笑别人时，自己的鼻子也会一酸。他的鄙视与厌恶其实也是对自己的鄙视与厌恶。如果你能了解他谎言中的绝望和粗口中的愤怒，你就不会觉得他是叛逆。

他的“明白”注定了他不能享受普通人的那种欢乐；他的“善良”注定了他会和这个世界格格不入；他的“无奈”注定了悲剧的结局。

书中最后，他因为他那个天真可爱的妹妹决定不再漂泊，也许他的精神也会不再漂泊，而是和他一起平静的守望他心中的那片麦田。

大家都要求我们要为别人着想，你为他着想，他为你着想，可是到最后我们并没有为别人着想，反而老是觉得自己亏了，私底下拼命补偿自己。真的非常虚伪。

但是这样的私欲，我们是不敢堂而皇之的说出口的，因为这是人人心底里遵守的潜规则，谁说出来就是道德败坏。

很早就开始觊觎此书了，但是碍于想要看的太多，所以久久未能一睹芳容。今天终于看完了。看完的第一感觉就是，塞林格这家伙真够味儿，结局居然来了个悬而未决。好吧，我想说的是，小说的境界不就是留给读者想象的空间么？如果这样说的话，塞林格这家伙就真成功了。

小说以第一人称的方式展开述说，让人身临其境。出色的心理描写使人很容易把握文章的脉络，以至于不会感觉生涩难懂，相比《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这部小说浅显易懂多了。当然，这两部著作是不能拿来作比较的，毕竟都不是同一类型的著作。不过因为我是同时看这两本书的，所以尽管他们在本质上没有什么联系，但是就我个人而言，因为考虑到理解层次上的话，它们对于我来说就必然有共通性了。

根据小说的情节，我料想，主人公霍尔顿会挂掉的，毕竟他的思想在一步步堕落，一步步走向无可救药的境况，他的脑子也因酒精的麻醉和厌世的情绪而导致思维的混乱。骨子里的反叛特性在他的内心世界表露无遗，但是却因为世俗的眼光而不得不压制自己心灵最深处的呐喊。他向往东方哲学，

他的愿望是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一个没有喧嚣，没有斗争，没有鄙夷，没有媚俗，没有压迫，没有强制的美好愿望，有的只是一群单纯天真的玩耍的小孩。多么纯粹的想法哟，不过也仅仅只是愿望、梦想罢了。能实现的梦想不叫梦想，只有那些实现不了的梦想才叫梦想。霍尔顿知道这样的梦想是不能实现的。所以退而求其次，做不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他就选择隐居山林，一样可以逃出这个纷繁的世界。就在要付诸行动的时候，小妹妹菲比及时拯救了他。怎么说呢？与其说是拯救还不如说是让他摒弃了出世的想法罢了。有一种说法叫做“委曲求全”，霍尔顿的最终妥协也算是一种博大的求全方式吧。我觉得这样理解能够稍微舒坦一点，这样比较对得起我的内心，因为有时候我也有霍尔顿这样的想法，但是现实却总是把我拉回来了。

小说中这么一句话：“一个不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了某个理由而轰轰烈烈地死去，而一个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了某个理由而谦恭的活下去！”把“委屈求全”这个成语诠释得淋漓尽致，也就是说一个成熟的人懂得怎么去委屈求全。这让我想到一句话：“一个真正自由的人不是想做什么就能做什么，而是不想做什么就可以不做。”细细想来，多么让人纠结矛盾的两句话哦。给你一个选择题，你是要成熟还是要自由？到此为止，我又想到另一个问题，一个关于智者和圣人的问题。大凡智者不一定能成为圣人，而圣人在我看来应该都是智者，就算他们没在某个学科领域内有所建树，但是他们的心境已经能够折射出他们就是一个智者，因为他们能够在成熟与自由之间游刃有余地做出选择，或者他们根本不用选择，因为他们两者兼有，这是你我此等凡夫俗子所不能企及的。很悲戚地承认，我不是一个成熟的人，更不是一个自由的人。如此种种，我还是一个存在很大提升空间的人。

言尽于此，这部著作给人的感想不会只有这些，我暂且写上这么一些，相信我哪天重新翻看一定还会更有一翻感慨的。

升入初中以后，有一段时间总是会因为一个人一件事甚至一句话而无由来的烦躁。我知道这是青春，我总为无人了解我而心烦，霍尔顿就在此时进入了我的世界。

霍尔顿的发型很干净，是水兵型的，他满头的褐色乱发却不服这发型的管理，邪邪的样子，有些迷人。我也想像霍尔顿那样，头发不服学校管教，可是不能，留个长一点的头发还要我苦口婆心和我妈说个半天，但是不到两个星期，我那刚刚有些长的头发又要遭受“身首分离”的痛苦遭遇了。真搞不明白为什么要规定我的发型，我的青春不是我做主吗。

霍尔顿在经历遭受了一连串失败的打击之后，满怀希望的去了安东里尼老师家去寻求帮助，但是安东里尼却劝告霍尔顿“一个不成熟的男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在他眼里霍尔顿是不成熟的人，但是不然，我认为真正不成熟的人是他自己，他浑浑噩噩，无所追求，顺应了时代。而且他只是站在大人的立场上劝告，我们的青春叛逆，孤独是因为大人们并没有站在我们的角度上来考虑问题。霍尔顿发现了最最尊敬最值得信赖的老师竟又这样教育他，他感到非常地困惑，非常地失望，尤其是当他在睡梦中惊醒，发现这位师长有可能是同性恋者时，他立即寻找借口逃也似的离开了安东里尼的家，偶像在顷刻间轰然倒塌后，他所有的希望也全都破灭，这个世界带给他的只有彻底的绝望。于是他决定前往西部。

霍尔顿要去西部了，他要去那里闯荡。我也想离开父母，去外面闯荡，因为每次遇到想要的东西了，妈妈不喜欢我就不能要，要拿我自己的私房钱，他就说要我挣钱了再去花钱，我就想出去挣钱了，争取自己想要的东西。但是就如书中的霍尔顿那样出行遇到了阻碍，我也如此，每次想要出行才发现心中有着牵挂。青春就是这样，充满了叛逆霸道却一心想要离开，最后在种种的牵绊下放弃了目的。

书到霍尔顿回家后，生了场大病，就结束了。他出院后将被送到哪所学校，是不是想好好用功学习？我们不知道，但我想他依旧是那天真单纯的“坏”的男孩。

霍尔顿是青春期的少年代表，从他的经历里可以清楚的看到与家长的代沟，家长总希望他像哥哥一样可以成为出人头地的人，可是他的理想也只是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站在悬崖上，捉住不断奔跑的孩子。大人总认为霍尔顿是一个败家子，是一个不良少年。但他有自己的思想，在他那半成熟的心中还存留着点点梦想，他希望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的梦想，那个为了不让小孩子掉下悬崖而站在悬崖边救孩子的形象，即使他的梦想在那污浊的世道变得那样的细微渺小。

所谓的守望是霍尔顿的一种坚持、勇气和期待，他要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守护孩子们的单纯、天真不让他们误入歧途。

假如霍尔顿没有他纯洁的理想，那他就会堕落，是他的理想挽救了他。生活的路上我们会有迷惘和彷徨，但一切都是暂时的，都会过去，我们需要理想。

我们的青春会困惑，会挫败，会让我们灰心，但是我们都不要绝望，我们在生活的道路上挫折不断，但我们的梦想是要有的，快乐是会有的，成功和理想也会有的。

我的青春，不再迷茫。

秋日里的阳光照射了整整一片麦田，那诺大而温饱的珠粒里隐藏孩子们的欢笑，而你——站在麦田里守望，如稻草人一般。如若得此生活，此生，你已足矣。

从星期六到星期三，你一个人在那虚情假意的城市里，竭心尽力地寻找生命的出口，可是却无功而返。为什么你不寻求他人的帮助，不，我应该说，他不知道向谁寻求帮助。

期待尚存的柔和

你以为，你以为内心足够坚强，心灵就能够敞亮；你以为下压猎人帽的前檐，就可以眼不见为净；你以为逃避别人的言语，就可以过自己的世界。不，你错了，即使这样，你依然在彷徨与苦闷中度过每一天。然而，你期待有一天这浑浑噩噩的生活会从你的世界中剔除掉，可是这根本无法实现。

于是，你拉起了旅行箱，毫不犹豫，毅然转头，半夜三更，悄无声息……

用青春的刺包裹起自己

你的青春——就是怀疑、偏执、荒唐、颓废、麻痹的总和，这样的生活毫无意义可言。所以，你决定封锁自己，做一个又聋又哑的人，逃离父母的束缚，去外面流浪——即使穷愁潦倒，他自己依然甘愿如此。

这样的霍尔顿也许是叛逆的，但是他对修女的慷慨捐款，对妹妹菲比的爱护却是最朴实和最真诚的。只是面对外界的虚伪和欺骗，用青春的一种叛逆的、任性的方式埋藏自己内心最真实的想法。

他不愿受到伤害，更不愿伤害别人，故一直被别人伤害。他用一种胆小怕事和不屑一视的刺包裹起自己，用嘶哑的喉咙向青春宣誓。

耳濡目染，渐行渐远

“我虽然生活在这个世界，但却不属于这个世界。”我想这就是霍尔顿想表达的，那几天的敏感生活与他的思想行为方式是那么格格不入，致使思考之后的他想去远行。

但计划赶不上变化，因为妹妹的出现，他打消了这个念头。

他的决定让我明白，因为家人的不舍，束缚了他的自由，我更明白是因为两个字——在乎。

如果说霍尔顿想守护麦田里的孩子，我想他最想守护的应该是他的妹妹。

品读至此，我的心里不知为何有种莫名的伤感，却无法用坚定的笔杆写下，或许是因为他的反抗，让我想到了萧红的绘影，或许是因为他的不被理解让我想到了梵·高的内心世界，或许是因为他的逃避让我想到了海伦·凯勒的直击风雨。

一切的一切，都沿着思绪奔流而来。我记得书里有那么一句话：某一类人，他们在人生中这一时期或那一时期，想要寻找某种他们自己的环境无法提供的东西。

我想，霍尔顿就是这样的，他在寻找——寻找属于自己的一寸方田，守望方田里纯洁的天真。

那天，我在街上看到一个头戴鸭舌帽，穿着风衣的高大的人，我以为那是霍尔顿。不，他不是——他应该要比霍尔顿幸福。

描述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读书心得篇六

《麦田守望者》是美国作家塞林格的名著，其中谢幕时的一番话写出了作者心中的理想教育：“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的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麦田里的守望者。”这番话我们仔细揣摩了一下，会得到一些启示。

第一、教育需要“顺性而为”，在于引导而非强制。孩子之

所以能够无拘无束地做游戏，首先在于主人公给了提供了一个释放童心，张扬个性的精神家园——麦田，或者允许孩子们进入麦田，却有很多的规定。这样孩子们兴趣达不到极限，也不会有自由精神，更不会有创新精神，甚至会觉得恐喝。

第二、教育的成功的智慧在于找到支点，起学生的能力发展和生命成长。守望者并不是一名游戏的旁观者，而是敏感地发现了游戏中的关键点——悬崖，守候于此有四两拨千斤的功效。这不正是我们所谓的抓住契机吗？智者与方法变是无形的支点。

“守望”是一种习惯，一种智慧，更是一种境界，一种品质。为了学生的成长，教育需要更多“麦田守望者”。

描述麦田里的守望者的读书心得篇七

当我第一次拿起这本书时，那美丽的名字所吸引，可当我翻开书时，却发现里央的内容并没有我想象中的美丽，而且还有很多肮脏的字眼。于是，我刚看没几页便把书扔在了一边。这一扔便是两年。后来，我听说这本书当时在美国同龄人中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所以我再次拿起了这本书。

书中的主人公霍尔顿。考尔菲德在我看来简直就是坏孩子的代表，抽烟、喝酒、说脏话、打架。读完这一遍后这个男孩子并没有给我留下什么美好的够印象。可我还是试图从文字之间发现他那未泯的天性。终于，我看到了；霍尔顿被开除后，担心母亲受刺激，决定为妹妹买唱片，怕别人产生自卑感便将自己的箱子放到床底下以慷慨捐款。以上的种种都表明着霍尔顿的内心依然是善良的。

读完这本书后，我的心里并没有往常那样心潮澎湃，仅仅是在思考一个问题，霍尔顿为什么会变成那样？书中说，霍尔顿只有十六岁，便开始抽烟喝酒，除了青春期的缘故外，难道就没有其他的原因了吗？我在书中努力地寻找，发现书中多次

出现了一个词——假模假式。我一下子都明白了，主人公生活在假模假式的社会，身边都是些假模假式的人，他在假模假式中渐渐迷失了自己，成为了当时美国中的一员。

书读完了，可我好像并没有懂得什么大道理，只是暗暗地为像霍尔顿一样的那些少年感到惋惜，希望这样的情况不要重演，让“阳光自信，天天向上”永远成为青少年的代名词！